

赴大陸地區計畫執行情形表(自籌收入)

中華民國 105年7月至 105年12月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名稱	類別及內容簡述	執行數	備註
不同構型多噴孔套筒閥流場模擬與性能分析	訪問-至中國大陸福建農林大學討論學術交流合作	21,936	
補助國外及大陸地區旅費	訪問-赴北京參加北京科技大學海峽兩岸青年創業訓練營	12,600	
果汁中脂環酸芽孢桿菌之快速檢測與控制技術開發(兩岸合作研究)(2/2)	業務洽談-至中國大陸陝西赴大陸西北農林科技大學討論合作事宜	44,610	
多通道手持式Pipette Based微流式細胞儀之研究與開發	會議-赴大陸上海參加2016年第7屆化學工程及應用會議(CCEA 2016)	17,396	
教師結餘款再運用計畫	會議-赴大陸上海參加2016年第7屆化學工程及應用會議(CCEA 2016)	31,509	
白鯨、企鵝與海鸚鵡臨床檢查、血液學與血漿(或血清)生化學檢驗分析及微生物培養鑑定與藥物敏感性試驗健康監控研究委託計畫	訪問-前往中國陝西參加「西北農林科技大學籌辦之第十屆海峽兩岸高校學生"同根·同源"文化交流活動」	15,100	
**多功能高溫裂解木質炭化自動系統之開發(科技部產學計畫-廠商配合款)	研究-至廣東與廠商進行木質炭化之相關探討並進一步討論自動化設備之設計	12,180	
整合RFID與電力監控系統在五金製造生產效能決策與碳足跡標示之整合與效用	會議-至香港參加國際研討會	34,274	
不飽和夯實土壤剪脹行為研究	會議-赴大陸青島出席國際會議	70,842	
教師結餘款再運用計畫	會議-赴中國杭州參加國際獸醫創新創業教育高峰論壇暨中國獸醫學院院長第14次聯席會	41,888	
*104年度國家重要濕地(大樹舊鐵橋人工濕地)保育計畫	研究-赴大陸福建省泉州至泉州師範學院參加海峽兩岸環境保護會議—泉州論壇並發表論文	40,559	

壓縮機與空調機系統組裝匹配對振動噪音之影響評估	業務洽談-赴徐州與廠商進行產學合作交流	31,909	
汽車煞車碟盤散熱與熱變形結構最佳化設計與分析	業務洽談-赴徐州與廠商進行產學合作交流	23,782	
社會聯盟與跨部門之協力合作：台灣與香港的社會企業之比較研究	研究-香港執行科技部研究計畫之訪談工作	48,484	
教師結餘款再運用計畫	考察-赴廈門及廈門大學考察海水觀賞魚繁養殖產業現況	7,267	
穿戴式運動健康感測智慧模組開發與應用-穿戴式自行車訓練智慧型輔助系統開發與應用	研究-赴寧波參加第六屆亞洲運動生物力學大會	73,861	
補助國外及大陸地區旅費	業務洽談-香港參加2016年香港臺灣高等教育展	39,683	
補助國外及大陸地區旅費	訪問-金門、廈門、湖南105年第2次學務工作標竿學習觀摩參訪「前進的動力—啟動學務工作新契機研討會」	33,362	
微流體分餾裝置和微流體紙基辯色檢測系統應用於食品添加物檢測	會議-澳門參加IEEE—NANOMED 2016國際研討會	54,698	
補助國外及大陸地區旅費	業務洽談-大陸海南省三亞市奉派出席中國—東盟大學校長論壇	54,258	
教師結餘款再運用計畫	業務洽談-前往大陸西安西北農林科技大學進行學術交流與參訪	108,968	
多功能高溫裂解木質炭化自動系統之開發(科技部產學計畫-廠商配合款)	業務洽談-至香港城市大學洽談合作案	7,665	
補助國外及大陸地區旅費	業務洽談-赴澳門參加澳門高等教育展	33,489	
教師結餘款再運用計畫	會議-至中國大陸北京出席第十一屆北京科技大學—屏東科技大學學術研討會	18,588	
增進大學工科生的科學創造力：以大學機械系為例	研究-赴中國北京移地研究	47,661	

北京學術交流研討會差旅費	會議、業務洽談-至北京出席2016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暨北京科技大學學術交流研討會及參訪相關學術單位洽談學術合作交流事宜	70,615	
白鯨、企鵝與海鸚鵡臨床檢查、血液學與血漿(或血清)生化學檢驗分析及微生物培養鑑定與藥物敏感性試驗健康監控研究委託計畫。	會議-赴中國浙江寧波參加「中國自然科學博物館協會水族館專業委員會2016年年會」	8,500	
水土保持科技服務中心	考察-受邀至大陸四川成都參訪及實地考察滑坡、土石流及堰塞湖等山地災害與防治工程	52,808	
橋接社工及老年社會語言學：居家長照情境下與老人的溝通策略初探	會議-至香港參加國際研討會	55,496	
壓鑄模具設計中心能量建立與規劃	業務洽談-赴大陸徐州實地研究並確定計畫工作項目	16,827	
丁澈士老師-結餘款再運用計畫	會議-赴大陸泉州出席2016國際海綿城市建設論壇並發表論文	35,000	
合計		1,165,815	

說明：

1. 非營業特種基金派員赴大陸地區計畫應依預算所列赴大陸地區計畫項目逐一填列，如有奉核定變更者，須按變更後赴大陸地區計畫項目填列；因故未執行、需變更計畫或臨時派員赴大陸地區者，應於備註欄述明是否經相關機關核定。
2. 出國類別依下列類型分列以代號填寫：(1)考察、(2)視察、(3)訪問、(4)開會、(5)談判、(6)進修、(7)研究、(8)實習及(9)業務洽談等9類。